

谈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与会计对策

胡颖森 彭锐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 武汉 430205)

【摘要】 本文根据衍生金融工具的发展趋势,分析了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同时在新会计准则体系的背景下,探讨了防范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对策。

【关键词】 衍生金融工具 风险 会计监督 会计管理

衍生金融工具的产生源于规避风险的需要和金融创新,其是满足一种或多种标的物,不要求初始净投资以及具有在未来日期结算等特征的金融工具或其他合约。我国新会计准则体系中有几项关于金融工具的具体会计准则,为目前企业涉及金融工具业务的会计处理提供了完整的指引,并与国际会计准则实现了有效衔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衍生工具是指本准则涉及的、具有下列特征的金融工具或其他合同:①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变量为非金融变量的,该变量与合同的任一方不存在特定关系;②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③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本文拟就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进行分析,并探讨了防范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对策。

一、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

衍生金融工具如同一把双刃剑,在规避风险的同时又不断地引发新的风险。从不同的角度可以对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进行不同的分类。按风险影响的对象,可以分为宏观风险和微观风险;按风险产生的市场,可以分为外在风险和内在风险;按风险覆盖范围,可以分为系统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按市场主体对风险的控制力,可以分为主观风险和客观风险。按照巴塞尔委员会的权威论述,衍生金融工具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 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指在市场价格变动的情况下,不能及时以公允价值出售衍生金融工具而带来的风险,包括价格风险和流动性风险。通过预测出现某一价格的概率,可以比较不同的风险。市场风险是最普遍的风险,各种衍生金融工具都存在此种风险。其原因在于:每一种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都以对基础金融产品价格变化的预测为基础,当实际价格的变化方向或波动幅度与交易人员的预测出现差异时,会随之带来市场风险。

2.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的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而给另一方带来的风险。对于场内交易,由

于交易所对于交易行为有严格的履约、对冲、保证等制度约束,因而一般不存在信用风险;对于场外交易,由于没有严格的制度约束,产生信用风险的可能性较大。信用风险分为交易对手风险和发行者风险两种。

3. 营运风险。营运风险是指因人为因素或交易、清算系统故障而造成失误和蒙受损失的风险,这些失误本质上均属于管理问题。这种由于企业内部管理失误、人为错误而造成的损失,包括交易人员在做出交易决策时出现故意的错误或非故意的失误,从而给企业带来损失的风险。

4. 法律风险。法律风险指因合约在法律上的缺陷或无法履行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法律风险的形成来自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衍生金融工具合约不完善,交易对手没有被法律授权或超越权限,或合约不符合某些法律规定,法院依据有关规定宣布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无效;二是交易对手因破产等原因不具有清偿能力,对破产方未清偿合约不能依法进行对冲平仓,从而加大风险、导致损失。

二、防范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对策

我国新会计准则借鉴了国际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与国际会计准则实现了有效衔接,充分考虑了我国金融市场的实际情况,为国内衍生金融工具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目前企业涉及金融工具业务的会计处理提供了完整的指引。衍生金融工具在会计上出现的表外业务表内化的重大改变,有利于及时、充分地反映企业的衍生金融工具业务所隐含的风险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也有利于企业加强对衍生金融工具业务的会计监督与会计管理。

1. 对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监督。由于衍生金融工具具有高风险性、业务表外化、杠杆性等特征,这给相应的会计监督工作带来了一定的难度。为适应衍生金融工具广泛运用的现实状况,笔者认为对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监督可以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方面进行。

(1)事前的会计监督。事前的会计监督是指在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前进行监督。它主要监督以下内容:①是否设立了风险管理的原则,如分散风险原则、限制风险原则、内部控制原则等。②是否及时收集与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相关的历史

的、现有的资料,是否根据这些资料进行了科学决策。③是否建立完善的预警指标体系,如现金流量状况、交易量的上限、当日头寸的数量上限以及紧急情况下的救急计划。④是否建立了全新的报告体系,从而将表外业务纳入监督体系。例如,是否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将表外业务表内化或是提供特殊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报表及进行相关内容的揭示。

(2)事中的会计监督。事中的会计监督是指对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全过程进行监督与检查。如果说事前的会计监督是基础性的准备工作,那么事中的会计监督则是核心工作。这个核心工作主要包括:①检查交易中是否遵循所设立的原则,如是否按分散风险原则进行多元化组合(品种、期限等)投资或交易,是否按限制风险原则将风险控制一定的范围内,是否按内部控制原则实行部门分工(交易部门和清算部门分离)和部门之间的相互监督。②检查交易中的有关指标是否达到预警指标体系的要求,如现金流量总额限制量、交易量的限额(包括对外往来交易和对内交易额)、敞口头寸限额等。若现实交易量接近这些指标,应予以警示或停止交易。③检查每笔交易是否都经过授权以及是否经过不同级次的授权,检查每笔交易是否及时报告、重大事项是否共同决策,检查每项合约的法律效力等。

(3)事后的会计监督。事后的会计监督是指在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后,从会计角度对交易事项进行及时的记录与管理。它主要监督以下内容:①是否及时地将相关信息反映在财务报告中,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单项报表及其他关于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重大事项的会计揭示和说明。②是否建立对上报的财务报告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活动进行审计的审计报告制度。在审计过程中,主要检查每笔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交易活动有无重大舞弊行为等,并将审计结果及时传送到决策层。

2. 对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的会计管理。

(1)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确认和会计计量。要对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及其存在的风险进行有效的管理,及时向投资者及其他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企业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存在的风险及对企业的影响等信息,必须将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纳入会计核算的范围。如何对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潜在的损失或收益进行确认并予以量化是衍生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在会计确认方面,与传统会计相比,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确认有其特殊性。衍生金融工具虽然也为企业所控制,但是合约所体现的交易并未实际发生款项的收付,合约双方只是享有某种权利或承担某种义务,因此要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会计确认,需要摆脱过去交易事项的束缚,立足于未来的经济利益和损失。衍生金融工具大多数是待执行合约,它体现的是“或有索取权”。衍生金融工具不仅仅以交易发生的时间为确认标准,除了合约缔结时需要确认,还存在着再确认和终止确认,因此在确认标准和确认时间上也要慎重。在会计计量方面,应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可以反映为在当前经济

形势下,金融工具影响的市场估计。公允价值的变化反映经济环境的变化,并奠定了预测的基础,公允价值的确定并不依据资产或负债确认的时间及其成本,也不依据是否或何时处置该资产或负债。在相同市场或具有相同负债的信贷标准等条件下,拥有资产或负债的特定企业,其公允价值是相同的。此外,公允价值在不同企业、不同年份保持一致性,在任何计量日是可比的,因此公允价值表现为一种不具有偏见性的计量属性。

(2)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列报与信息披露。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信息应通过在表内列报和在报表附注中披露两种方式发布,以向投资者等信息使用者提供对其决策有用的相关信息。在表内列报是指通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报表体系及时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上述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确认和计量的内容都需要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反映出来,主要包括:缴纳的保证金、支付的期权费等签约时实际发生的各项开支,合同金额,衍生金融工具报告日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和损失,以及终止确认或部分终止确认在财务报表中的反映。由于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错综复杂,而且更复杂的工具还在不断创新之中,因此仅靠抽象的货币量化的表内信息无法满足信息使用者对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情况的了解。所以,还必须通过报表附注或补充资料进行表外披露。

新会计准则对金融工具的披露做了详细规定,披露的内容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种类和性质、会计确认和会计计量的政策、套期保值及有效性评价、未来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息风险、流动性风险、结算风险等)预测及管理当局的风险控制政策等。例如:企业应当将衍生金融工具区分为交易类和套期工具类,对它们的性质、合同金额或名义金额、到期日、失效日或合同执行日以及期末公允价值进行披露;企业应当披露其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政策,如对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进行套期,且该套期关系符合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应当对这些预期交易进行套期的策略做出详细披露;企业应当就现金流量套期发生的期间、预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时间、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企业应当就公允价值套期披露本期发生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以及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企业应将在表内列报和在报表附注中披露这两种方式结合起来进行分析说明。

主要参考文献

1. 包香明. 会计新规护航金融衍生品发展. 金融时报, 2005-12-12
2. 熊玉莲. 论金融衍生工具风险的一般性及在我国的表现和控制. 江西社会科学, 2005; 5
3. 罗伯特·A. 斯特朗著, 王振山等译. 衍生产品概论.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5
4. 陈引, 许永斌. 衍生金融工具风险与会计对策. 北京: 中国物价出版社, 2003
5. 耿建新, 许经长. 衍生金融工具会计新论.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2002